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傅佳君

電話：7995678#3055

電子信箱：bestkghs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236365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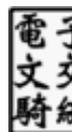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報名表 (51780907_11236365500A0C_ATTCH7.pdf、
51780907_11236365500A0C_ATTCH8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「素養導向命題設計實作工作坊（第一、二梯次）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教師或團隊踴躍報名參加並惠允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需全程參加基礎核心課程和進階回流課程（共4日），請考量課程日期擇梯次報名，請學校於112年10月3日（星期二）前將報名表電子檔（word檔及核章pdf檔共兩份）寄至本市吉東國小王姿雯主任收（ziwun.wang@msa.hinet.net），報名錄取結果將採Email方式寄送予各校聯絡人或參與教師。
- 三、課程研習地點：本市美濃區吉東國小及鳳山區新甲國小，每梯次錄取60人（共2梯次），詳如附件。



四、本案參加研習人員與承辦學校工作人員，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派代，派代費用自學校用人費用項下支應，全程參與依課程類別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請洽本市吉東國小教務處王姿雯主任，電話：
(07)6831144分機20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會計室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皆紙本)



裝



訂

線